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7-15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4月21日
-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 年 4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湖头街 120 号光荣路 5 号院永辉左海总部三楼第 3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7 年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6.01	2016 年公司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松原荣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张轩松先生租赁七处物业，2016 年租金及物业费合计 17,685,364.42 元	√
6.02	2016 年公司向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327,680,336.84 元	√
6.03	2016 年公司向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100,384,719.82 元	√
6.04	2016 年公司向希杰富乐味永辉(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4,733,191.34 元	√
6.05	2016 年公司接受蜀海(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服务,支付服务费 3,372,398.91 元	√
6.06	2016 年公司向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出售商品 1,080,894.82 元	√
6.07	2016 年公司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出售商品 165,778,530.57 元	√
6.08	2016 年公司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收取服务费 1,229,970.26 元	√
6.09	2016 年公司向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收取服务费 157,543,439.10 元	√
6.10	2016 年公司向牛奶有限公司旗下万宁超市出租部分场地收取租金及	√

	物业水电费 962,146.34 元	
6.11	2016 年公司向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出售商品、采购商品或者接受服务 142,891,420.74 元	√
6.12	2017 年公司拟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松原荣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张轩松先生租赁七处物业，2017 年租金及物业水电费预计为 2,605.60 万元	√
6.13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预计采购金额 35,000 万元	√
6.14	2017 年公司拟向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20,000 万元	√
6.15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预计销售金额 500 万元	√
6.16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销售或采购商品及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30,000 万元	√
6.17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牛奶有限公司销售或采购商品及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0,000 万元	√
6.18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牛奶有限公司旗下万宁超市出租部分场地收取租金及物业水电费 100 万元	√
6.19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希杰富乐味永辉(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5000 万元	√
6.20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蜀海(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仓储及运输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500 万元	√
6.21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采购商品或提供、接受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20,000 万元	√
7	关于公司 2016 年银行授信、贷款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贷款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相关审计费用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17 年发行短期融资券计划的议案	√
11	关于补充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分别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 2017 年 3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轩松、张轩宁、牛奶有限公司、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933	永辉超市	2017/4/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17年4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二) 登记地点：福州市鼓楼区湖头街120号光荣路5号院左海总部前台

(三) 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联系方式见后）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如通过电子邮件办理登记，需提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联系方式见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参会时请携带上述规定的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查验或备案。

##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凭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文件原件入场。

(二)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菲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湖头街120号光荣路5号院

联系电话：0591-83782200

电子邮箱：bod.yh@yonghui.cn

邮编：350002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1日

-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6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7 年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6.01	2016 年公司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松原荣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张轩松先生租赁七处物业，2016 年租金及物业费合计 17,685,364.42 元			
6.02	2016 年公司向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327,680,336.84 元			
6.03	2016 年公司向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100,384,719.82 元			
6.04	2016 年公司向希杰富乐味永辉(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4,733,191.34 元			
6.05	2016 年公司接受蜀海(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服务,支付服务费 3,372,398.91 元			
6.06	2016 年公司向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出售商品 1,080,894.82 元			

6.07	2016 年公司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出售商品 165,778,530.57 元			
6.08	2016 年公司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收取服务费 1,229,970.26 元			
6.09	2016 年公司向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收取服务费 157,543,439.10 元			
6.10	2016 年公司向牛奶有限公司旗下万宁超市出租部分场地收取租金及物业水电费 962,146.34 元			
6.11	2016 年公司向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出售商品、采购商品或者接受服务 142,891,420.74 元			
6.12	2017 年公司拟向关联公司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松原荣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张轩松先生租赁七处物业，2017 年租金及物业水电费预计为 2,605.60 万元			
6.13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预计采购金额 35,000 万元			
6.14	2017 年公司拟向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20,000 万元			
6.15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预计销售金额 500 万元			
6.16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销售或采购商品及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30,000 万元			
6.17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牛奶有限公司销售或采购商品及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0,000 万元			
6.18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牛奶有限公司旗下万宁超市出租部分场地收取租金及物业水电费 100 万元			
6.19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希杰富乐味永辉(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5000 万元			
6.20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蜀海(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仓储及运输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500 万元			
6.21	2017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采购商品或提供、接受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20,000 万元			
7	关于公司 2016 年银行授信、贷款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贷款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相关审计费用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7 年发行短期融资券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补充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